

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要求，公司对四川华信2024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

经评估，公司认为四川华信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四川华信前身为泸州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88年6月，1996年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2013年11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四川华信注册地址为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总部办公地址为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首席合伙人为李武林。

截至2024年末，四川华信合伙人51名、注册会计师134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02名。

二、执业记录、独立性及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和第一签字注册会计师林琳女士，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2015年11月，自2014年开始在四川华信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第二签字注册会计师欧思贝女士，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2019年6月，自2015年7月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自2015年7月开始在四川华信执业，自2020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第三签字注册会计师樊秋林先生，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2019年6月，自2018年10月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并在四川华信执业，自2020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美琳女士，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2020年6月，自2018年1月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自2018年1月开始在四川华信执业。

四川华信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独立性要求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其独立

性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也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监管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三、质量管理水平与能力

四川华信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与体系，以确保有效地实施质量管理；设立风险管理与质量控制委员会，负责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监控活动包括设计和实施定期及持续的监控措施，组织实施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守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设计和实施整改措施及其他监控活动等；为了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控制和管理，四川华信制定了咨询制度，确保就重大问题和疑难事项进行咨询；建立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实施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三级复核、项目质量复核等。

四、审计服务方案

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四川华信针对公司的项目需求及下属各分子公司的实际情况，评估公司的重大错报风险和重点审计领域，制定全面、合理、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合并报表以及募集资金管理等。

审计执行过程中，四川华信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表，能够根据计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成果，全面配合公司年报披露工作，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汇报，及时满足公司报告披露的时间要求。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四川华信配备了专门的审计工作团队，核心成员均具备多年在上市公司和制造业企业的审计经验，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由熟悉公司行业的合伙人担任，团队还包括资深注册会计师提供后台支持，全程参与审计支持服务。

六、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明确了四川华信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四川华信制定了涵盖职业道德、档案管理、保密措施、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

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截至2024年末，四川华信累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2,558万元，购买的职业险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八、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2024年年报工作安排，四川华信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审计过程中，四川华信及其审计团队就独立性、审计小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评估、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及初步审计意见等方面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四川华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九、总体评价

四川华信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审计策略清晰，工作计划合理，审计过程中保持了充分的独立性，恪守职业操守，勤勉尽责，客观、真实、公允表达意见，按时、高质完成公司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

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18日